



神後悔、 神不後悔（上）

當神發出了「後悔」的失望
信息之後，
接下來的百年間，
祂容忍、
等待著世人歸回轉正。

文／湧樂謙
圖／Alice chen

1. 序

1.1 讀經時的困惑：「神後悔」、「神不後悔」

在主裡的同靈們，從小明白，要勤讀聖經，並且常受鼓勵，要有計畫地通讀聖經。年事漸長，對聖經的經文也逐漸熟識。在日積月累的讀經過程中，不經意地注意到，聖經中竟然有「神後悔了」的信息。

當我們看到「後悔」這一詞的時候，很自然地，會把做錯事當作先決條件，「後悔」就是，面對著這個先行錯事的反應情緒。所以「神後悔了」的記載，總是讓我們陷入於不可接受的情感糾結之泥沼中。因為我們鑿鑿確信，神是「全知」、「全能」與「遍在」的，照著認識神的真理信仰原則，神是不會做錯事的。神既然不會做錯事，那麼，哪來的「神後悔」啊！但是，聖經上又是明明記著：「神後悔了」。

正當我們不忍心看到「神後悔了」的經文之時，我們竟然也在聖經中看到「神不後悔」的記載。於是，我們就鬆了一口氣，繼續堅信著：「神不會犯錯，神也不後悔」。

在鬆了一口氣的當下，「神後悔」與「神不後悔」相伴湧上心頭，遽然陷入了思考的糾結漩渦。

1.2 理性邏輯思考帶來的困惑

如果我們把「神後悔」、「神不後悔」這兩句經文信息，同置於一個維度(dimension)，同時來思考，那麼，我們就會立即陷入自古以來，在人類理性邏輯思考裡的悖逆境地。這種無可自拔的困窘狀態，在近代哲學邏輯領域中，被稱之為「二律背反」(Antinomia)。

從字源學的觀點而言，中文的「二律背反」一字，是源於希臘文的介系詞「ἀντι(anti)」與名詞「νόμος(nomos)」所組成的複合字「ἀντινομία(antinomia)」。

二律背反這個概念在古希臘哲學中「伊利亞學派」的齊諾(Zeno)，以及亞里斯多德的著作中，皆有提及，甚至於在柏拉圖(Plato)的著作中也可見到。¹

十八世紀德國古典理性哲學家康德(Immanuel Kant, 1724-1804)再度提出「二律背反」的理論，在近代哲學邏輯的範疇中，作為哲學的基本概念。康德在他的名著《純理性的批判》(Kritik der reinen Vernunft)一書中，²就應用了這個哲思性的概念，並且在〈形上的辯證論〉(Transzendente Dialektik)篇章中指出：當論辯的雙

方對同一個對象或問題，各自依據普遍被承認的原則或定理，來建立自己理論或學說，這兩種學說是各自獨立的，並且也是普遍被公認為正確的命題，是各別成立的學說。如果這兩個被公認為正確的命題之間存在著相互衝突、自相矛盾的現象，那麼這種現象就被稱之為「二律背反」，又有譯為「二律背馳」。簡而言之，二律背反就是，兩種被認同的規律，但是兩者之間卻存在著互相衝突性。

康德認為，每當人類嘗試著運用「理性認識的辯證性」，力圖超越自己的經驗界限，要去認識「物自體」，在此當下，往往就會誤把「理念」當作認識的對象，並且用說明現象的樣式去說明它，這就必然產生「二律背反」。

在聖經真理信仰的領域中，無神論者一再把聖經中「神後悔」與「神不後悔」的經文平行列舉，用來作為否定神存在的證據，並且，也用來污衊信徒的愚蠢。其實，這兩個陳述是基於不同層次的同一真理。

1.3 困頓之後的信息

在此，我們意識到，如果用常人對於「後悔」的概念為基礎，把「神後悔」與「神不後悔」放在同一介面上，來做等量齊觀之時，就會引起尷尬的困窘。

註

1.諸如：Phaedon 102; Rep. 523 ff., Parm. 135 E。

2.Immanuel Kant: Theoretische Philosophie. Text und Kommentar. Herausgegeben von Georg Mohr edierte und kommentierte Ausg. zum Kant-Jubiläum. Suhrkamp, Frankfurt 2004



除此之外，當我們梳理了聖經中有關「神後悔」與「神不後悔」的經文之後，驀然發覺，會讓人產生糾結情懷的經文，全都是出現在舊約中。這就讓我們生出如此的心意，要來探究「後悔」這一詞的意義為何。因為，在「語言家族」(language family)中的一個「詞語」，其本身常常會蘊含著「語言的微細差別」(nuances of language)之諸多意義。更何況，呈現在我們面前的「後悔」這一個動詞，是出現在主前千年的古希伯來文，在十七世紀被譯為英文，接著，在十九世紀與二十世紀之交，再被譯為中文。

所以在接下來的篇幅中，我們將對「後悔」這一詞作個語意(Semantic)上的簡單探索，並且從三方面著手，那就是：希伯來文的原意、欽定本與新欽定版的英文譯文、和合本的中文譯文。

2. 「後悔」(nacham)之希伯來原文在聖經中的意義

我們所探討主題的核心是，「神」與「後悔」之間的關聯性。因此，我們將以希伯來文原本為基礎，來對主題中的「後悔」一詞，做個「語意學」(semantics)上的探討。

在舊約聖經中，有關於「神後悔了」或是「神不後悔」經文中的「後悔」一詞，在希伯來文是「nacham」。³

「nacham」這個希伯來文動詞，總共出現了108次。同樣是這一個動詞，在主後1611年首度出版的欽定本英文聖經裡，有57次被譯成「comfort」(安慰、慰藉)，有41次被譯成「repent」(後悔、悔改)，有9次是以分詞形式出現，而被譯成「comforter」(安慰者、保惠師)，有1次被譯為「ease」(舒適、緩解)。

2.1「nacham」被譯為「安慰」(comfort)

「nacham」這個希伯來文動詞，首次出現在「創五29」的經文中。在此節經文中，記載著拉麥給他的兒子起名叫「挪亞」，他期盼著：「這個兒子必為我們的操作和手中的勞苦安慰我們」。身負「安慰」父母使命的挪亞，照著父親的願望，建立家室，成為在神眼前蒙恩的義人、完全人，與神同行(創六8-9)。此後，在欽定本中「nacham」這個動詞被譯為「安慰」(comfort)的經文，共有57次。

「安慰」可以來自於人，有如：自己的兒女(創五29，三七35)、婚姻伴侶(創二四67；得二13；撒下十二24)，兄弟朋友(創五十21；代上七22；伯四二11)。但是從人來的「安慰」，有時是不牢靠的，有如約伯三個極具熱腸朋友的不當安慰，不但沒有帶來安慰的果效，反而引起受安慰

註

3. 「nacham」是譯音，希伯來文是「נחם」。



者的愁煩、抗議與叛逆（伯二11，十六2，二一34）。

當從世人來的「安慰」遇到困境之時，並且正在「我指望有人安慰，卻找不著一個」的當下（詩六九20），從神來的「安慰」就顯得更加明確了：從個人一生保護與引領性的安慰（詩二三4），直到超越時機性的安慰（賽六一2）。有源自於選民向神呼求安慰（詩七一21，一一九76、82），更有出自於真神群體的救贖性安慰（賽十二1，四十1，四九13，五一3，五二9，五四11）。至終那真正有能力給予安慰，並且主動施出安慰的，唯有神（賽五一12；詩八六17，一一九82；賽四九13）。更寶貴的是，真神親自應許，要施予屬祂百姓之人間最溫馨的安慰：「母親怎樣安慰兒子，我就照樣安慰你們」（賽六六13）。

2.2 「nacham」被譯為「後悔」(repent)

當「nacham」這個希伯來文動詞第一次出現在「創五29」的時候，是拉麥盼望著出生的兒子能夠「安慰」自己的勞苦，所以給他起名叫「挪亞」。「nacham」就是安慰的意思。當我們繼續讀經，再經過八節經文，「nacham」這個希伯來文動詞又連續第二、三次出現在「創六6-7」這兩節經文中，但是，不是被譯成「安慰」，而是被譯成「後悔」。在此經文之後，「nacham」這個動詞在《欽定本》中被譯為「悔改」

(repent) 的經文，共有41次。其中，與神有關係的經文，佔了絕大多數的36次。

更有甚者，在希伯來經文中，「YHWH」(主)與「nacham」(安慰、後悔)連用的句式，共出現13次。其中，有9次被譯成「主後悔」，另外有4次被譯成「主安慰」。⁴

2.3 小結

「נָחַם (nacham)」這個希伯來文動詞，在舊約中，總共出現了108次。主後十七世紀的英文欽定版聖經，有67次以「comfort、comforter、ease」譯出，有41次以「repent」譯出。大約經過了近三百年，和合本中文聖經承接了欽定本，一致性地把其中的「repent」譯成「後悔」。但是在後來的《新欽定本》中，以及其他的《現代英文版本》中，就把《欽定版》中的「repent」一致性地改成「relent」。⁵

在文脈中，「nacham」這個字本身蘊含著諸多的「語言微細差別」(nuances of language)。從欽定本的譯文可見，這個字的語意範圍相當寬廣。其跨越的幅度可以從「安慰」而到「後悔」，在這兩者之間，存在著語言的細微差別，有如「慰藉、憐憫、同情、遺憾、悲傷、懊悔、惋惜」等等。

「nacham」本身是一個語義寬廣的「多義詞」，有加上翻譯上的隔閡。這麼一

註

4. נָחַם יְהוָה (nacham YHWH)：九次被譯成「主後悔」的經節如下：創六6；出三二14；士二18；撒下十五35；撒下二四16；耶二六13、19；摩七3、6。四次被譯成「主安慰」的經節如下：賽四九13，五一3，五二9；亞一17。

5. 查詢英漢辭典，我們得到「relent」的中文意思如下：變溫和、變寬容、發慈悲、憐憫、減輕、減弱、緩和、疏緩。



來，「神後悔」與「神不後悔」的信息，竟然同時在聖經中出現。於是乎，這就讓人感到更糾結、更悖謬了。

暫時地放下糾結、排出悖謬。讓我們在下文中，把有關於「神後悔」以及「神不後悔」的相關經文，做個宏觀性的「情境」(context) 檢視。

3. 神宣告：「我後悔了」的情境 (con-text) 探討

從上一段的說明中，我們看到困擾思維的「後悔」一詞，竟然擁有諸多內在性的「詞義」(word sense)，也就是說，「nacham」是希伯來文的一個「多義詞」(polysemy)。一般來說，如果要辨析多義詞所蘊含的「詞義」，就要進入到這個「多義詞」出現之經文的情境中。所以我們將嘗試著，走過「神」與「後悔」有關的事件中。

在舊約聖經中，真神有兩次自己宣告：「我後悔了」，我們試著來探討這兩回的事件，那就是在「創六7」與「撒十五11」的經文中。⁶ 也就是，在挪亞世代中神的「後悔」與掃羅敗壞過程中神的「後悔」。

3.1 在挪亞世代中神的「後悔」

在有關於挪亞世代的記載，我們看到了在聖經中首次出現「神後悔」的信息，因此我們就來思考在這事件中「後悔」的涵義。

3.1.1 亞當生命家譜的終點

在創世記第五章中，我們看到一個照著神的樣式被造之亞當家譜。這個家譜的外在形式特色是，照著一定的制式，不厭其煩地一一羅列著十代先祖們一代生一代的「生生傳承」。在如此的呈顯特色中，涵蘊著一個制式性的人生過程：活到幾歲的時候，生了「兒子」，又活了多少年，並且「生兒養女」。但是到了第十代挪亞的時候，之前兩階段性的記載方式，遽然終止。在挪亞的身上，我們看不到有如以往的記載形式：挪亞活到幾歲，生了某某，又活了多少年，並且「生兒養女」。我們所看到的是，一個整體性的記載：「挪亞五百歲，生了閃、含、雅弗」（創五32）。並且擁有整整一章經文篇幅的亞當家譜，也就是以「當神造人的日子，是照著自己的樣式造的」（創五1）為始點的家譜，也到此告終。

3.1.2 神對於敗壞了的世界之回應

接著第五章亞當的生命家譜，創世記第六章就赫然報導了「神的兒子們」之屬血氣行徑（創六1-4），並且在神的眼中：「人在地上罪惡很大，終日所思想的盡都是惡」

註

6. 舊約聖經中兩次有神宣告「我後悔了」的經文如下：

耶和華說：「我要將所造的人和走獸，並昆蟲，以及空中的飛鳥，都從地上除滅，因為我造他們後悔了」（創六7）。

「我立掃羅為王，我後悔了；因為他轉去不跟從我，不遵守我的命令」撒母耳便甚憂愁，終夜哀求耶和華（撒十五11）。



(創六5)。在此罪惡普世橫流的當下，我們不但看到了造物主的心中感受：「耶和華就後悔造人在地上，心中憂傷」(創六6)，並且也聽到了祂絕望性的刑罰判語：「我要將所造的人和走獸，並昆蟲，以及空中的飛鳥，都從地上除滅，因為我造他們後悔了」(創六7)。

此時此刻，我們看到、聽到，神「就後悔造人在地上，心中憂傷」、神「造他們後悔了」。

乍看之下，自動地，就會把「後悔」聯想到「做錯事之後的絕望反應」，如此一來，疑竇萌生：「神造人」是一件錯誤的事嗎?!這就讓我們瞠目結舌，久久難以消受了。但是，當我們歸回希伯來原文「後悔」的「詞義」之時，我們早已知道，在此的「後悔」是一個「多義詞」，因此我們就能靠著主耶穌，從「難以消受」的曠野上來(參：歌八5)，進入「神造人」的真理之內。

3.1.3 「神造人」的期盼

萬物是基於神絕對的旨意而被創造的(弗一11；啟四11)。當神創造宇宙萬物之時，寰瀛充滿了「歌唱與歡呼」(伯三八7)。當天地萬物都造齊了之後，「神看一切所造的，都甚好」(創一31)，並且在所有甚好的受造物之中，真神唯獨對「人」有特殊的鍾愛，用心良苦地在人的身上，施行了「製造」、「創造」與「塑造」(創一26-27，二7)之工。因為真神與人存在著獨特關係，所以就懷著獨特的期盼。正如「瑪

二15」所指示的：「雖然神有靈的餘力能造多人，祂不是單造一人嗎？為何只造一人呢？乃是祂願人得虔誠的後裔。」這就是所羅門在尋尋覓覓智慧之時，當他進入到第四回的「轉念」之後，祂「所找到的，只有一件，就是神造人原是正直，但他們尋出許多巧計」(傳七29)。神在祂所創造之人身上的期盼是，虔誠與正直。

3.1.4 憂傷入心的「失望」

當神看到世人的罪惡滿盈之時，「神就後悔造人在地上」，接著的立即後續表達是「心中憂傷」。在此，一方面我們看到，聖經應用「擬人法」(personification)中的「擬人情」(anthropopathism)之表達方式來描繪神的感受。「憂傷」一詞在舊約中出現17次，常常是用來描寫有錐心之痛的情感狀態。例如在「賽五四6」經文中，就用「憂傷」一詞來描繪「幼年所娶被離棄之妻」的心理狀態。另一方面我們看到，神自己宣告出他要除滅所造之物的原因：「我造他們後悔了」。就在兩次「後悔」的信息之後，我們不但不見神立即的毀滅，接著下來的，竟然是神的救贖與等待。

雖全然墮落的人類，在地上終日行惡，顯然已經失去神創造的期盼，似乎失去了其存活的意義，也失去了其存在的價值，但有憐憫有恩典、不輕易發怒，並有豐盛的慈愛和誠實的神(出三四6；民十四18；尼九17)，並沒有立即執行祂的刑罰判語。

3.1.5 神「後悔」之後的救贖： 造方舟與傳義道

當我們看到一個完全敗壞的世界，神已經對那個世代的人完全地絕望了，要毀滅了。但是同時也看到了一個負有「安慰」先祖使命的挪亞，並且，他是當代世人中「在神眼前蒙恩」的唯一（創六8）。他更是一個新世代的起頭者，在「創五1」記載著：「亞當的後代記在下面」，如此同樣的句式，我們也在「創六9」看到：「挪亞的後代記在下面」。

藉著這位在當時世代中的「義人」、「完全人」、「與神同行者」的挪亞，在人類盡頭已經到來的當下，神開出一條救贖之道，那就是，要挪亞建造方舟，拯救活物。

如果神吩咐挪亞造方舟的時間與報導他生了三個兒子的時間，是在同一時段的話，那麼在那個時候，他是五百歲（創五32，六9-22）。之後，「當洪水氾濫在地上的時候，挪亞整六百歲」（創七6）。從五百歲到六百歲這漫長的一百年間，有關於挪亞的報導，只有兩件事，一是執行神與他所立的恩典之約：照著神所給的尺寸建造方舟，帶領全家進入方舟，保全有血肉之活物的生命（創六14-22）。一是在神容忍、等待那個世代的人悔改之時，他傳起神的公義道理來。所以使徒彼得稱挪亞為「傳道者」（kerux）。保羅也在兩次的自我介紹中提及，他是為了福音奉派「作傳道的」（kerux）。希臘文的「kerux，傳道者」一詞只用在兩個人的身上，一個是身處舊約的

挪亞，他在將亡的世代中，傳出神的公義，一個是在新約中被揀選於母腹的保羅，他傳出主耶穌帶來的得救福音（彼後二5；提前二7；提後一11）。

3.1.6 小結

神照著祂的樣子與形象造人，並且賜福給他們，賦予他們責任。神的「創造」是美好的，神不曾對於祂的「創造」有所後悔，猶如人做錯了選擇，或是做錯了事之後，所產生之「早知如此，悔不當初」的「後悔」。然而，神對於挪亞那一個世代人所表現的大失所望。所以「創六5」記載著：「耶和華見人在地上罪惡很大，終日所思想的盡都是惡」。神因見到世人的墮落與罪惡，而心中生出憂傷、難過，嘆息、悲傷，愁苦。

「憂傷」二字明示出，人在神心目中的分量，同時也表明出，就在人兇惡的情形之下，神仍以憐憫為懷，不輕易發怒（尼九17）。因為真神曾為人類的罪惡憂傷過，所以「憂傷痛悔的心，神必不輕看」（詩五一17）。

神對於祂所揀選百姓的殷殷期盼，以賽亞書中的「葡萄園之歌」，貼切地表達出，真神建設性的投入與失落性的失望（賽五1-7）。

當神發出了「後悔」的失望信息之後，接下來的百年間，祂容忍、等待著世人歸回轉正。並且藉著「安慰者」挪亞，建造救贖的方舟，傳出神公義的信息。（待續）✿

